2018年度扬中高新区研究生

双创实践基地项目申报公告

扬中高新区是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准建设的省级开发区，一直以来坚持以高端引领、创新发展为导向，提增“以升促建”速度，集聚创新资源，推动转型升级，优化园区环境，逐步发展成为扬中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和转型升级示范区。先后荣获“国家火炬计划电力电器特色产业基地”、首批“国家产业集群区域品牌”建设试点、“全国中低压工程电气产业知名品牌创建示范区”等称号。

为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高校为支撑、政产学研相结合的科技创新体系，破解企业技术需求和科研难点，打通高校科研成果转化及毕业生创新创业的渠道，提升扬中高新区产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扬中高新区管委会携手一批“宁镇扬”及“长三角”地区的高校院所和服务机构，共同建立了研究生双创实践基地（以下简称实践基地）。

经共建研究生双创实践基地合作委员会会议研究，2018年度实践基地计划开展“科研创新”、“科技创业”和“社科课题”三类双创项目，现将2018年度实践基地项目申报工作公告如下：

一、“科研创新”项目申报办法

“科研创新”项目即以扬中高新区企业技术需求为项目课题，凡对相关技术需求感兴趣的科研人员，尤其是合作高校的师生可填报《扬中高新区研究生双创实践基地2018年度“科研创新”项目申报表》，通过评审、立项后，扬中高新区将资助研究。

《扬中高新区企业2018年度技术需求》详见附件1。

二、“科技创业”项目申报办法

“科技创业”项目，凡愿意到扬中高新区创业的创业者，尤其是合作高校的师生可填报《扬中高新区研究生双创实践基地2018年度“科技创业”项目申报表》，通过评选的项目，可入驻扬中高新区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并享受相关政策和服务。

《江苏省扬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详见附件2。

三、“社科课题”项目申报办法

“社科课题”项目即以扬中高新区区域发展战略为项目课题，凡对项目课题感兴趣的科研人员，尤其是合作高校的师生可填报《扬中高新区研究生双创实践基地2018年度“社科课题”项目申报表》，通过评审、立项后，扬中高新区将资助研究。

《扬中高新区双创实践基地2018年度“社科课题”项目参考选题》详见附件3。

四、项目支持政策

1.凡获得立项的研究项目，在项目实施期内，扬中高新区来实践基地开展课题研究提供良好环境和优质服务，积极协调安排必要的住宿和餐饮服务，并在适当范围内承担因开展实践基地课题研究而产生的校地往来旅差费用。

2.扬中高新区将组织专家对研究成果进行评审，并对优秀成果进行奖励，其中对优秀科研创新类成果给予5万元至20万元的团队奖励，对优秀社科课题类成果给予3千元至1万元的团队奖励。

3.“科技创业”项目通过评选后，直接入住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优秀项目可享受5万元至20万元的种子资金扶持。

五、项目申报须知

1. 凡申报2018年度实践基地项目的团队及个人，须认真填写相应的申报表，并于2018年4月30日前将电子表格发送至yjsscsjjd @163.com邮箱。

2.在项目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咨询扬中高新区科技人才部陈骞（联系电话：0511—88410507，18344816568）。

3.本公告未尽事宜，由扬中高新区负责解释。

附件1：《扬中高新区企业2018年度技术需求》

附件2：《江苏省扬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产业发展规划》

附件3：《扬中高新区双创实践基地2018年度“社科课题”项目参考选题》

附件4：《扬中高新区研究生双创实践基地2018年度“科研创新”项目申报表》

附件5：《扬中高新区研究生双创实践基地2018年度“科技创业”项目申报表》

附件6：《扬中高新区研究生双创实践基地2018年度“社科课题”项目申报表》

特此公告

扬中高新区研究生双创实践基地

2018年4月1日